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倫燃气
TIANLUN GAS

China Tian Lun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00)

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重選退任董事及推選新任董事
董事辭任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變更

茲提述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之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黃河東路六號天倫集團大廈二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的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書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2.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酬金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3.	(a) 重選李留慶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b) 重選張家銘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c) 重選趙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d) 推選胡曉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e) 推選李濤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6.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數額，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609,407,300 (100%)	0 (0%)	609,407,300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贊成決議案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827,92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零。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827,925,000股。

重選李留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李留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李留慶先生，三十八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累積逾十年的會計及審核經驗，曾擔任天健正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河南分所高級經理、副所長。現為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財務總監。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得河南財經政法大學會計專業本科學位及於二零零零年獲得天津財經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班結業證書。李先生為中國證券特許資格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及註冊稅務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持有專業資格。

李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股份權益。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李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李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張家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張家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張家銘先生，三十一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加拿大大統華超級市場有限公司 (T&T Supermarket Inc) 部門副主管。現為河南華星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獲得加拿大阿爾伯塔省勒斯布奇大學管理學本科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張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股份權益。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張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張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趙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趙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趙軍女士，四十九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女士曾就職於鄭州市郵政局和河南省郵政運輸局，先後擔任講師、教育主管及職業技能鑒定站主任。現為上海世邦機器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趙女士於一九八四年獲得中國河南省農學院農業機械系農機修造專業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趙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股份權益。

趙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趙女士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趙女士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推選胡曉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推選胡曉明先生為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胡曉明先生，四十二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南天倫燃氣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經營管理工作。胡先生已累積十三年的燃氣企業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胡先生曾任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胡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擔任本公司董事及上文披露者外，胡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胡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股份權益。

胡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董事服務協議，由批准其委任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為期兩年，直至於二零一四年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董事建議胡先生之薪酬為每年人民幣150,000元(須於簽訂有關服務協議時最終確定)，該款項乃根據其在本集團所擔任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推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推選李濤女士為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推選李濤女士為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李濤女士，四十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南天倫燃氣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工作。李女士擁有多年的企業財務管理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曾任國投河南煤炭運銷有限公司財務部長。李女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得中國河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李女士為中國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

除擔任本公司董事及上文披露者外，李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李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股份權益。

李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董事服務協議，由批准其委任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為期兩年，直至於二零一四年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董事建議李女士之薪酬為每年人民幣150,000元(須於簽訂有關服務協議時最終確定)，該款項乃根據其在本集團所擔任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推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董事辭任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變更

由於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常宗賢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董事會已確認，(i)常先生並無就辭任向本公司索償；(ii)董事會與常先生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iii)並無任何有關常先生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衷心致謝常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

常先生辭任後，張家銘先生代替常先生成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軍女士、張家銘先生及李留慶先生。提名委員會包括張瀛岑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軍女士及張家銘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瀛岑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瀛岑先生（主席）、冼振源先生、馮毅先生、孫恒先生、胡曉明先生及李濤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道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留慶先生、張家銘先生及趙軍女士。